

证券代码：430590

证券简称：晶宝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成都晶宝时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成都晶宝时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晶宝股份”）董事会编制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晶宝股份自挂牌以来共进行过1次股票发行，2023年1-6月仅存续有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基本情况如下：

202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年1月2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对象3名，发行价格为8.0元/股，共发行普通股475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8,000,000元，该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2月2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成都晶宝时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412号）。

截至2022年3月10日，公司收到全部股票认购款38,000,000元，缴存银行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出具的报告期为2022年3月18日的容诚验资[2022]610Z0003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1.公司已建立并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在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等各方面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年1月2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就本次股票发行设立单独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成都晶宝时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账号：03004889214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2,089,889.01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38,000,000.00
二、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增加项	259,175.20
其中：利息收入	259,175.20
三、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减少项	36,169,286.19
其中：1、支付员工薪酬	8,000,000.00
2、支付采购材料款	24,935,196.62
3、支付水电费用	2,843,985.34
4、支付研发费用	389,510.83

5、手续费	593.40
四、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089,889.01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是否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做到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情形。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成都晶宝时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